关于赴四川建筑职业技术学院

开展毕业生招聘工作的函

四川建筑职业技术学院：

根据工作安排，我单位\_ \_位同志计划于 月 日

至 月 日到贵校组织毕业生招聘活动，招聘工作负责人 ，电话 。

请予以接洽为盼。

附：到校人员名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到校日期 | 单位名称 | 姓名 | 职务 | 联系电话 | 始发地点 | 交通方式（航班、车次，驾车请填车牌号） | 备注（其他信息可在此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根据疫情防控要求及相关管理规定，我们承诺：

一、所有来校人员已完成新冠肺炎疫苗接种，电子健康码、通信行程卡均为绿色；48小时内核酸检测结果为阴性；省外低风险地区来（返）川人员，严格落实“入川即检”，3天3次核酸检测结果均为阴性。

二、来校人员无以下情况：

活动前10天有港台地区和国外旅居史的人员；活动前7天有国内高、中、低风险区所在地区旅居史的人员；无疫情发生县（市、区、旗）来（返）川人员未按照疫情防控提醒短信落实相关管理措施前；接到有关部门关于疫情防控风险提示要求居家隔离医学观察、健康监测或健康码、行程码有异常者；被判定为新冠肺炎病毒感染者（确诊病例及无症状感染者）的密切接触者，或被判定为新冠肺炎病毒感染者密切接触者的密切接触者；已治愈出院，尚在随访及医学观察期内的确诊病例和已解除集中隔离医学观察的无症状感染者；活动前有不适症状或有健康状况异常的人员（包括发热、乏力、咳嗽、咽痛、打喷嚏、腹泻、呕吐、味觉、嗅觉功能障碍等疑似症状且未排除传染病感染者）；

三、来校人员遵守防疫要求及相关管理规定，在校方指定的区域开展招聘活动，不随意离开招聘区域，招聘信息不含性别、民族、学校等方面歧视性词语招聘全程要求所有人员必须佩戴好医用口罩等防护措施，不接受外校学生或没有佩戴医用口罩的学生进入招聘场地。

请贵校对我单位进校招聘及相关工作给予支持。

XXXXX单位（盖章）

20XX年X月X日